



段启俊

首席联席合伙人

办公机构 长沙

联系电话 13907312395

工作邮箱 duanqijun@deheng.com

工作语言 长沙

业务领域 刑事业务中心

执业经历

段启俊律师自1987年开启专职律师生涯，1995年开始在长沙执业，先后在湖南省精诚律师事务所、湖南精勤律师事务所、湖南通程律师事务所、湖南银联律师事务所、北京德和衡(长沙)律师事务所执业，在长沙执业超过30年。

段启俊律师始终坚守职业底线，无任何行政处罚或律师协会行业处分记录，政治立场坚定，积极参政议政。执业期间，曾于2009年12月公派到美国俄克拉荷马城市大学法学院作访问学者一年。

段启俊律师专注刑事辩护领域，深耕重大疑难案件，成功助力数十人获无罪判决或不起诉处理，为当事人避免、挽回巨额经济损失;非诉领域著有《企业刑事法律风险防控指南》，为数十家国企、上市公司提供刑事合规体系搭建、重大交易风险核查等专项服务。牵头创办律所8年，便将其打造为专家型、示范性超百人大所，2018、2019年度个人两度获评德衡律师集团“年度最佳所主任”，“2024年德和衡最具奉献精神奖”，长沙市律师协会“纪念中国律师制度恢复重建四十周年执业30周年荣誉奖”，“2023年度优秀副监事长”等行业认可。

此外，他积极参政议政，多次获评致公党湖南省委会“优秀共产党员”，获“致公党湖南组织建立40周年优秀参政议政工作者”称号，2024年湖南省刑事法治研究会“先进工作个人”称号。2018年，中央电视台《华夏传奇》栏目对其进行专访。

代表案例

非诉讼方面：

代表某国有公司破产案的非诉代理人。

代理山东某集团公司退出湖南某高速公路施工的善后事宜(赔补偿金额8亿元)。

代理省农行处理其作为债权人(10亿余元)的破产清算案件。

诉讼仲裁方面：

2013年被告人张某某因受贿被一审法院判处免予刑事处罚。接受二审辩护委托后，为其作了无罪辩护。此案被发回原审法院，后检察院申请撤回，作了不诉处理。

2015年，为某省职业学院某院长受贿案辩护，认定受贿60余万元，获得轻判(有期徒刑4年)。

2017年，担任某市农业局某局长等4人滥用职权案(指控滥用职权造成200余万元的损失)的辩护人，为其做了无罪辩护。法院经审判委员会研究后，作出了“折中”判决，判决罪名成立，但4名被告人全部免予刑事处罚。

2017-2018年，担任广州某科技公司董事长对非国家工作人员行贿、串通投标案的辩护人，为其做了两个罪均不成立的辩护，检察院认同了辩护人的观点，做了不诉处理。

常年法律顾问单位：

湖南省工商业联合会(总商会)

湖南交水建集团公司

现代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公司

长沙市公安局

武冈市人民政府

长沙市芙蓉区人民政府

荣誉：

2017年度致公党湖南省委优秀党员

2014年全国刑法学优秀学术著作奖(1984-2014)，专著类二等奖

2003年湖南省高等教育省级教学成果奖，获奖等级：一等奖

2003年荣获湖南省逻辑学会第六届年会优秀成果一等奖

致公党湖南省委会2020年抗击新冠肺炎先进个人

带领的省律协刑事业务委员会获2020年度“优秀专业委员会”称号

2023长沙市律师协会优秀副监事长

2023致公党湖南省委会优秀党员(优秀参政议政工作者)

著作：

在《中国法学》《法学》《中国刑事法杂志》《法学杂志》等权威、核心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60余篇。

主编高校教材《法律逻辑学》(2003年版)、新版《法律逻辑实用教程》(南方出版社2001年版)。

合著《个罪法定情节研究与适用》(人民法院出版社2002年第一版,2005年第二版)、《刑法司法解释解读与适用》(人民法院出版社2003年版)、《联合国反腐败公约与中国反腐败法制的完善》(世界图书出版公司2011年版)、《企业刑事法律风险防控指南》(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版)、《高校反腐倡廉研究》(中国法律图书有限公司2020年第一版)。

独著《疑罪研究》(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出版社2008年版)、《刑事案件诉辩审评:盗窃罪》(中国检察出版社2014年版)等专业书籍。

社会职务:

湖南致公麓商会副理事长

湖南省律师协会刑事业务委员会主任

上海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仲裁员

致公党湖南省委法律工作委员会主任

中国致公党第十六届中央委员会法治建设委员会委员

中华全国律师协会刑事业务委员会委员

湖南省刑法学研究会副会长

湖南省刑事法治研究会副会长

湖南省法学研教育研究会副会长

湖南省华夏廉洁文化研究会副会长